

证券代码：871699

证券简称：三联盛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仕镇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年5月27日，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5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及借款合同，借款到期日为2023年5月18日，借款年利率5.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仕镇为本笔借款提供无偿担保。现提请补充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朱仕镇、朱文锋为本议案关联方，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的规定，包括接受担保在内的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无偿反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年5月27日，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5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及借款合同，借款到期日为2023年5月18日，借款年利率5.4%。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仕镇以个人信用为本笔业务提供无偿反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朱仕镇、朱文锋为本议案关联方，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的规定，包括接受担保在内的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